

2008年11月17日

致各位学生

学生事务理事/副学长

浅岛 诚

关于滥用大麻等违禁药物的警告

想必大家也通过报纸、电视等媒体的报道了解情况，最近由于大学生滥用大麻等违禁药物给社会造成困惑和不安的事件屡禁不止。

相信东大学生中不会出现类似的情况，但一定要提高警惕。

**携带、使用、出售违禁药物等行为均属于重大犯罪。应该绝对禁止。**

诸位本校生应理解这些行为的严重性，千万不要做出危害自己前程的犯罪行为，凡事要管束自己、慎重为宜。

千万不要被一些甜言蜜语所蒙骗。

**如本校发生类似的违法行为，将会从严处理。**